

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同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同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 13,089,870 股，上述股份已完成登记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本次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。本次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鉴于上述新增股份已登记完成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181,436,100 股增加至 272,336,358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181,436,100 元增加至 272,336,358 元，基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的变化，并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：

变更前	变更后
-----	-----

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1,436,100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2,336,358 元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除上述变更情况外，相关制度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，修订后的《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2023年8月）》全文详见同日在公司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。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8月11日